大學部學生 - 新生

** 國立宜蘭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【網路初選】作業須知與流程 **

一、選課日期:

- (一)網路初選:113年8月23日(星期五)10時起至8月26日(星期一)16時止。
- (二)選課完畢,可於<u>8月30日(星期五)10時</u>起進入教務暨學務行政資訊系統「學生個人選課清單課表列印」,查詢選課結果。

二、選課登入:

- (一)由本校首頁之在校學生登入,點選教務項目之「選課系統」選項即可進入。
- (二)為顧及資訊安全及個人選課權益,請務必定期變更密碼,並妥善保管使用。
- (三)線上選課使用手冊網址: http://academic.niu.edu.tw/ezfiles/3/1003/img/220/432361516.pdf

三、網路初選注意事項:

- (一)學生依教務處公告之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課程時間表」辦理選課,選課前請詳閱「選課辦法」等相關規定。(課程時間表公告於註冊課務組網頁:課程及選課/課程/課表及教學大綱查詢)
- (二)「本班必修課程」:
 - 1.系統已預設,無須加選;若有餘額再開放其它班級學生選課。
 - 2.如需退選本班必修,請於**選課期間**填寫「<u>必修課程異動申請表</u>」,經授課教師及相關單位 主管核章後送回註冊課務組辦理退選(進修學制同學請至進修推廣組辦公室辦理)。
- (三)除「體育興趣選項課程」、「通識核心學群課程」及「特殊選課」外,其它課程皆開放網路初選。(「特殊選課」情形包含:超修學分、本系所低年級選修高年級課程、跨日夜間學制課程、跨系之專業必修課程及具實習時數的專業選修課程、選課人數已額滿之課程、重補修通識核心學群課程。)
- (四)「通識核心(學群)課程」選課:(通識必修課程,務必選課!)
 - 1.選課對象:日間部大學一、二年級學生,依時段分組選課。
 - 2.選課方式:進入預選志願畫面,請於系所欄選「通識教育中心核心必修」,再點選「班級群組」後點選「查詢」,依志願序於預選欄位輸入1.2.3...後點選「存檔」鍵,資料方存入系統,始可參加分發。
- (五) 日間部大學一年級「英文」課程,採課程分級方式上課。

已將相同上課時段學系之學生,依新生入學考試英文成績排序,區分為 A 級班及 B 級班,並直接載入學生課表 (可於課表之備註欄查知該課程等級)。

- (六)研究所課程,除開放大學部學生修習者外,非預研生(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),不得選修。
- (七)請注意!
 - 1.通識多元選修課程:按本校課程標準及相關規定,大學及進修學士班學生於畢業前須修 滿通識多元選修課程8學分,日間學制需於人文與藝術、社會科學、自然科學等三領域 至少各修習一門課,夜間學制則不在此限。

- 2.全校性一般選修課程(含:語文選修、軍訓選修、體育選修等),除經通識教育中心審核 同意外,不列入通識多元選修學分計算,其學分數採計為一般選修學分。
- 3.各班級於畢業前應修習之共同必修、專業必修課程,請詳閱公布於註冊課務組網頁「課程」之「各系課程學分一覽表」。
- 4.修習磨課師課程,採認以選修4學分為限。
- 5.不可同時修習科目名稱完全相同之課程,亦不可修習已修畢且及格之完全相同課程。
- 6.由於初選階段對於<u>本系所學生加選本系所課程</u>之保障較多,請同學們務必參加初選,否 則遇有人數限制之課程,會喪失優先選擇權。

四、選課系統篩選原則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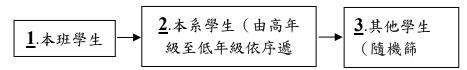
- (一) 學生上網之先後不影響選課結果。
- (二)各班課程開課人數除任課教師限制外,一律為55人。
- (三)各課程篩選原則如附件。

五、選課作業流程

_	
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網路初選(新生、轉學生)	復學生)及舊生第二次初選
(1	13年8月23日10時-8月26日16時)
↓	
學生可上網查詢初選結果	(113年8月30日10時起)
<u> </u>	
※公告網路初選不符合選課規定學生名單	
※教師可上網下載初步授課名冊	(約113年9月上旬)
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網路加退選 (113年9月6日10時-9月20日16時)
\downarrow	
※公告網路加退選不符合選課規定學生名單	
※公告停開課程名單	(開學後第三週)
※學生進系統核對確認本學期選課清單	
※第二次加選(因課程停開或學分數不足)及:	選課錯誤更正 (開學後第三週)
↓	
選課作業結束	

選課系統篩選原則:(104 學年度起實施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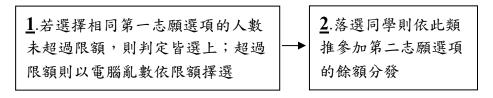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學生上網之先後不影響選課結果。
- 二、教學反應問卷之填答與否,會影響選修課程之篩選順序,請同學踴躍填答。
- 三、各班課程開課人數除任課教師限制外,一律為55人。
- 四、各課程篩選原則依 1234...之順序依序篩選,方式如下:
- (一) 通識核心課程(即共同必修)、專業必修課程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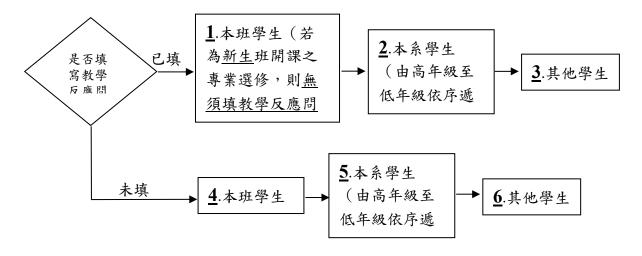
(二)通識核心(學群)課程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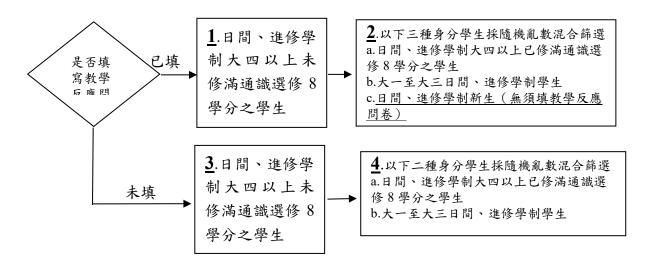
(三)體育興趣選項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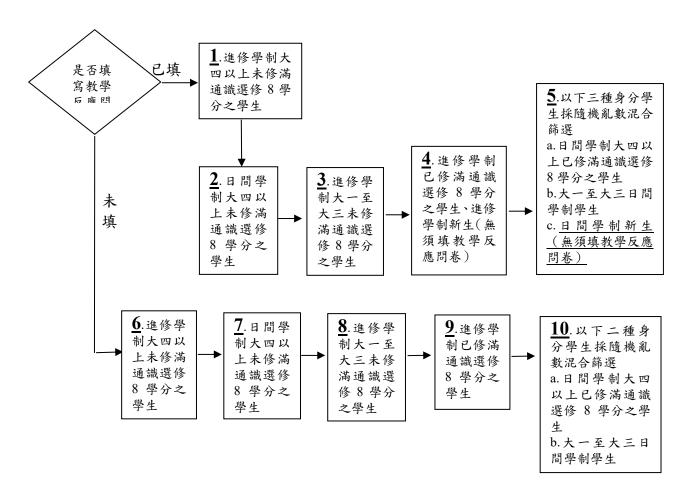
(四)專業選修課程:



(五)<u>通識多元選修課程</u>:選課時加選科目數不限(以不衝堂為原則),但選課後篩選結果 最多以選上2門為限。



(五之一)<u>通識多元選修課程(進修學制優先課程</u>):選課時加選科目數不限(以不衝堂為原則),但選課後篩選結果最多以選上2門為限。



(六)**全校性一般選修課程**:體育選修課程每學期修習以二門為限

